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SHANG BANK CO., LTD.\***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8)

## 公告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郝強女士(「郝女士」)因工作調整將繼續擔任本行副行長，但自2020年9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郝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離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之職務而需要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行股東注意之事項。

本行董事會對郝女士在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期間為本行作出的貢獻給予充分肯定並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決定委任李為強先生(「李先生」)擔任本行新任聯席公司秘書，並自2020年9月11日起正式就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於2011年3月加入本行，充分了解本行的公司歷史發展、業務戰略、內部運營及管理。

鑒於李先生尚未擁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要求的資格或有關經驗，本行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於2020年9月11日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要求，並符合以下條件：(i)自李先生獲委任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的三年期間，其必須由本行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楊靜文女士(「楊女士」)(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項下有關公司秘書之規定)協助其履行公司秘書之職責；(ii)倘本行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被撤銷。

李先生及楊女士的簡歷如下：

李為強，男，55歲，自2019年12月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李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2019年3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自2012年2月至2019年2月擔任本行行長辦公室主任。自2016年1月至2019年5月，其擔任職工監事一職。自2011年3月至2012年2月，其亦擔任本行考核辦公室主任。加入本行之前，其曾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自2007年1月至2011年7月，其擔任中國農業銀行山西省分行信貸管理處處長。自2003年12月至2007年1月，李先生擔任中國農業銀行山西省分行黨委辦公室副主任，隨後晉升為主任。自1998年10月至2003年12月，李先生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陽泉市分行副行長。自1997年2月至1998年10月，其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陽泉市分行辦公室主任。此前，自1995年11月至1997年2月，其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陽泉市郊區支行副行長。自1988年7月至1995年11月，李先生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陽泉市分行辦公室科員，隨後晉升為副主任。

李先生於1988年7月獲得位於中國河北省的河北財經學院（現稱河北經貿大學）學士學位，主修農村金融專業。其於2001年12月被中國農業銀行評定為高級經濟師。

楊靜文，35歲，於2019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楊女士現擔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企業服務」）副總裁，其負責管理方圓企業服務上市客戶的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在加入方圓企業服務之前，楊女士為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聯交所上市部工作逾12年。

楊女士於2006年5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於2014年12月進一步獲得香港大學企業和金融法碩士學位。楊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一名會員。

本行董事會對新任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唐一平

太原，2020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俊飈先生、唐一平先生、王培明先生及容常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世山先生、相立軍先生、劉晨行先生、李楊先生及王建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海騰先生、孫試虎先生、王立彥先生、段青山先生、賽志毅先生及葉翔先生。

\* 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